

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通过认真审核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内容，并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管理部门交流，查阅公司的管理制度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、有效开展，保证了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与资产安全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2015 年，公司未有违反财政部、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》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。

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监事会对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监事签名：

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四日